



读《伯希和劫经录》

北京大学教授 白化文

《伯希和劫经录》是王有三（重民）先生的重要目录著作，收在《敦煌遗书总目索引》之中。国际学术界，特别是国际敦煌学界无人不知，无人不利用，无须再行介绍。

《伯希和劫经录》原稿初成于1934～1939年之间，在巴黎所作，系王先生代伯希和所编的法藏敦煌汉文遗书卷子的“注记目录”。也就是说，是在简目的基础上加上若干注释性质的记录。原编号是法藏原有的，属于“财产账”式的登录号，彼此间并无必然联系。这一点远不如1931年已经公开出版的《敦煌劫余录》，还尽可能地显示出分类或说归类的意图。王先生是代伯希和或说是帮助法国图书馆工作者进一步编目，原卷已经登录上架，形成定局，打乱了重来，原主管者大概不会同意。因此，王先生所作的也就剩下为原卷定名、写注记的工作了。为原卷定名，是说如果原卷无首尾题目，或伯希和尚未为无题卷子定名，就得为之拟定名目。从此录中反映出，伯希和所作的工作不多。因此，说《伯希和劫经录》是王先生所编，必须明确王先生实际上干了哪些工作，有些事情是王先生不能代法国人负责的。有人说，这不是尽人皆知的事吗？唯唯否否，不然，此事从图书馆学的角度来看，十分重要，属于原则性问题。一位目录学家怎能编出财产账式的目录来呢！谁办的事谁负责，王先生绝对不能对编号登录负责。王先生实际上做的，主要是为编好号的目录写注记。笔者拙见，说《伯希和劫经录》是王先生所“编”，并不能给王先生添加光彩。反倒把王先生限于在巴黎的时间和客卿的地位，以致无法贯彻作为一位优秀的中国目录学家的意图的可能设想抹杀了。是客观上不能为也，非主观上不愿为也！

《伯希和劫经录》著录了二千六百九十多号，其中约五分之一没有注记。这些没有注记的文件，其中一部分是只需拟出标题便可揭露内涵的，如P.3951：“墨画马一疋”；P.3969：“彩绘佛像”；P.3744：“僧月光日兴兄弟析产契三件”。从定名便可初步了解其内涵。进一步按图索骥，那是读者的事了。这里面还有在标题之后以括号注释进一步阐明内容的，如P.3767：“古文尚书卷第九(存无逸篇卅二行)”；P.3817：“太子入山修道讚一本(全)”；P.3796：“百行章(仅存序文九行)”。

另一部分则是一批残缺的佛经卷子等，大致以两种方式注记：

一种是，说明其大致归类及现存形式。如P.5030：“佛经(碎片一包)”；P.5031：“杂类

(碎片一包)”; P. 4683: “两种残佛经(接裱在一起 背录西藏文)”。另一种则更加普遍使用,著录方式大致是“‘佛经’或‘道经’(若干行)”,“残纸(卷背题何种经)”。如P. 4731:“残道经(三个上半行)”; P. 4856:“残佛经(九行末三行上截断裂)”;等等。其中以“残佛经”居多。如4794~4801,4838~4866,差不多全是。这些残佛经和残道经,经过后来几代敦煌学目录学者的努力,已经将大部分原经名找到并标出。如上述4731号,为“老君一百八十戒叙,下接P. 4562”;4856号,为“《妙法莲华经》序品”等。特别是经过对敦煌卷子和大藏经均极为熟悉的施萍婷女史的仔细搜寻比对,在《敦煌遗书总目索引新编》中将绝大多数原经名标出。现当代敦煌学学者中,个别人认为王先生粗疏,有些常见经典也没有比对出来。这是过于求全责备了。须知王先生当时的时间有限,特别是流水作业,靠法国管理人员提卷子出库入库,能见到一件卷子的时间有限,这是一。佛经中有许多雷同之处,特别是后代译者照录前代译文之处,以及由于原文内容中某部分基本相同,导致汉文译文相同,这些,常常需要核对较长的一段甚至是一卷到几卷经卷,才能有十分把握下结论。这是二。当时王先生手头的参考工具书相当缺乏,这是三。还可就这第三点再度解释一下:方便实用的《大正藏》1934年才出齐,与王先生先后到的巴黎。此藏的索引日本原刊本刊行于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盗印本在我国内地流行已是九十年代的事了。我怀疑王先生生前是否见过这套索引,更甭提三十年代在巴黎了。这个索引还是重要字词索引(大体上按原书每页随机索出五十个字词,带有主观随意性),用来找敦煌卷子中残卷出处相当费力,且不易查出。黄永武《敦煌宝藏》的目录定名,大约是利用了这套索引的,也够难为他的了。待等《大正藏》光盘出现,干起查询来快速便当多了。惜王先生之不及见。不然,以他的学力、能力和干劲,这点问题不搜搜一干的。

王先生的学力与贡献,大多表现在那占原卷子号中五分之四的各卷注记上面了。

这里有对首尾题记的抄录,如4563号:“救疾病经残卷(仅存尾五行)”,可是留存中有最重要的完整的题记,王先生全都抄录下来了。3604号“十二时”,全录带年号日期。书手题名、写卷目的等的尾题,虽后半部分残缺,重要内容均在,全录。4506号黄绢写经两种的题记尾题全录。4503号柳公权书《金刚经》碑拓本、4508号唐太宗书《温泉铭》拓本的各自的题记均全录,这可是敦煌遗书中三种拓片之二啊!还有,重要的卷末题记,如译场列位,校勘与抄写记录,多色笔抄录及其蕴涵的意义(如朱笔标目等),无不列举、照录,表而出之。

有对卷子内容的提示,各种各别,有关哪个学科的都有。意思是提醒后来人注意,便于后人利用。如3650号《纂金》残卷,列出残存篇目。3679号“唵字赞”,说明其写法,朱墨两色写之特点及录出题记等。4500号《佛说斋法清净经》,说明载体等特点:“用黄丝线

绣于蓝绢上”。

有对背面内容的介绍。这在法文登录中，是用 V(Verso，背面)下另作一条附录（注记方式与对正面的注记从同）来解决的。王先生则用注记在卷内的方式处理。后来人大多按法国人的办法办了。

有对可连接的各卷的提示，如提示 2707、2543、4884 三号《文选》残卷可连接，即是。这方面极见学力与细致工作的学风。

凡此种种，上接《敦煌劫余录》的登录法，但舍弃首尾各录几个字的表明责任的作法，下启此后各种敦煌目录。此后的敦煌目录，可说差不多都是王先生此录的萧规曹随。不过在作法上细致些，特别在著录内容方面更加准确与细腻而已。王先生此录开创示范之功可谓大矣！其衣被敦煌学人，非一代也！

王先生此录虽然粗糙一些，但正如我们前面说过的，他受到时间与馆内规章制度的种种限制，和为人作嫁的苦恼。这是一。更有进者，图书馆目录的基本作法就是如此，这不是在写论文，也不鼓励写较长的提要。不能铺开了干。这是二。王先生很明白这一点，他很聪明，把某些内容记录下来，加上自己的心得体会，写成专文，很快地寄回国内发表，以求得迅速地与广大学者资源共享。其中一部分成为后来出版的《敦煌古籍叙录》的主要内容。这些都应该计入王先生在巴黎编目所得的成绩之内。若徒执《伯希和劫经录》以绳王先生，那就太不公平了。

笔者以为，《伯希和劫经录》最大的贡献，仍在其注记。除了具体的每项注记所蕴涵的信息以外，注记的各种各样的内涵，也对后来的编目者大有启发，向他们指出多种应注记的内容，也就等于指明一大批应注记的途径。后来人虽然自发的按从《敦煌劫余录》到王先生此录的道路在走过去，可还没有自觉地总结，总结出究竟有多少种应该注记的内容，以及在继承王先生等位（包括刘铭恕先生等）成果的基础上，如何将之条例化、格式化。日本学者从二十世纪三十年代起，就在佛藏与敦煌学专科目录等方面，试图利用分条分项的简便格式进行注记。不论我们将来是否采用他们的方法，他们的经验是可供我们参考的。拙见以为，这正是敦煌学目录的编目工作的当务之急。

当然，仅就《伯希和劫经录》本身而言，由于是筚路蓝缕之作，从当代达到的敦煌学和敦煌学目录水平看，其粗疏自不待言。王先生此录后的后起，如黄永武，如施萍婷，均后来居上，一山更比一山高。这就昭示给我们：敦煌遗书的编目工作，非一人之力一代之功可毕，现在还差得远呢！但是，我敢说，无论是谁，如果处在王先生当年的地位与情况下，都不会比学力与才力超群的王先生作得更好。我希望我国敦煌学界群策群力，在先辈打下的基础上，尽快作好全部敦煌遗书的编目与研究工作。